

# 咸宁市纪委监委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 目 录

第一部分 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主要工作任务

第三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第四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及说明

（一）预算收支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三）“三公”经费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四）政府采购预算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五）国有资产占用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七）2022 年部门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 **（一）主要职责**

（一）负责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中央纪委和省委、省纪委及市委关于纪律检查工作的决定，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协助市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

（二）依照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负责经常对党员进行遵守纪律的教育，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对市委工作机关和工作机关管理的机关、市委批准设立的党组（党委），各县（市、区）党委、纪委等党的组织和市委管理的党员领导干部及党的关系在地方的中央、省在咸宁单位党的组织、党员领导干部履行职责、行使权力进行监督，受理处置党员群众检举举报，开展谈话提醒、约谈函询；检查和处理上述党的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比较重要或者复杂的案件，决定或者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进行问责或者提出责任追究的建议；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保障党员的权利。

（三）负责全市监察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和省委、省纪委监委及市委关于监察工作的决定，维护宪法法律，依法对市委管理或者授权管辖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进行监察，调查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开展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四) 依照法律规定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推动开展廉政教育,对市委管理或者授权管辖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从业以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进行调查;对违法的公职人员依法作出政务处分决定;对履行职责不力、失职失责的领导人员进行问责;对涉嫌职务犯罪的,将调查结果移送人民检察院依法审查、提起公诉;向监察对象所在单位提出监察建议。

(五) 负责组织协调全市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教育工作。

(六) 负责综合分析全市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对纪检监察工作重要理论和实践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制定或者修改纪检监察制度,参与起草制定相关规范性文件。

(七) 负责全市反腐败追逃追赃和防逃工作的组织协调,督促有关单位做好相关工作。

(八) 负责与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统筹协调和有关问题线索的处置工作。

(九) 根据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全市纪检监察系统领导班子建设、干部队伍建设和组织建设的综合规划、政策研究、制度建设和业务指导;会同有关方面做好市纪委监委派驻(出)机构和下一级纪检监察机关,以及市属企事业单位纪检监察机构领导班

子建设有关工作；组织和指导全市纪检监察系统干部教育培训工作。

（十）完成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省纪委监委和市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机构设置**

中共咸宁市纪律检查委员会咸宁市监察委员会部门预算单位构成包括：委本级预算和直属事业单位预算。直属事业单位是信息技术保障中心和镜湖工作中心。

## **第二部分 2022 年主要工作任务**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学习领会“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按照十九届中央纪委六次全会和省纪委十一届六次全会部署，坚持全面从严治党战略方针，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严的主基调，坚持用好新时代党的自我革命宝贵经验，坚定不移将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进行到底，持续深化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一体推进，惩治震慑、制度约束、提高觉悟一体发力，持续提高腐败治理效能，着力加强纪检监察机关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建设，更好发挥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为奋力谱写咸宁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篇章提供坚强保障，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一是**聚焦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学习贯彻，推动政治监督具体化常态化精准化。学深悟透六中全会精神，做实做细政治监督，压紧压实管党治党责任。

**二是**坚持不懈纠治“四风”，持续加固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堤坝。深挖彻查“四风”问题病灶，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持续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

**三是**完善一体推进“三不”制度机制，巩固拓展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成果。保持“震慑”常在，做实以案促改促治，统筹推进清廉咸宁建设。

**四是**统筹推进巡视巡察上下联动，提升巡察工作质效。科学谋划六届市委巡察任务，推动巡视巡察整改常态化长效化，推进巡察工作规范化建设。

**五是**深化纪检监察体制改革，推动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以机制创新促融合，以规范运行促提升，以细化管理促发展。

**六是**从严从实强化自我监督约束，建设高素质专业化铁军队伍。突出政治建设，突出能力素质建设，突出纪律作风建设。

### **第三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一) 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预算 01 表

## **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经济分类）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688.63	一、基本保障支出	4922.14
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688.63	人员经费支出	4252.47
经费拨款（补助）	4664.63	标准公用经费支出	669.67
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	4024.00	二、项目支出	7032.00
上级补助		经常性项目	7032.00
一般债券		当年一次性项目	
二、政府性基金拨款		跨年一次性项目	
本级基金		三、项目支出不可预见费	
上级基金		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专项债券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三、社保基金拨款	265.51	六、上缴上级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五、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	3000.00		
六、事业收入			
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往来收入			

十、其他收入			
十一、融资借款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b>合计</b>	<b>11954.14</b>					<b>8688.63</b>	<b>4664.63</b>	<b>4024.00</b>							<b>265.51</b>		<b>3000.00</b>						
<b>104</b>	<b>中共咸宁 市纪律检 查委员会</b>	<b>11954.14</b>					<b>8688.63</b>	<b>4664.63</b>	<b>4024.00</b>							<b>265.51</b>		<b>3000.00</b>						
104001	中共咸 宁市纪律 检查委员 会本级	11954.14					8688.63	4664.63	4024.00							265.51		3000.00						

(三) 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按功能科目到项级)。

预算 03 表

## 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按功能科目到项级)

单位: 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	合计	基本保障支出			项目支出			项目支 出不可 预见费	对附属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支出	标准公用经 费支出	小计	经常性 项目	当年一次 性项目					跨年一次 性项目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b>合计</b>	<b>11954.1</b>	<b>4922.1</b>	<b>4252.47</b>	<b>669.67</b>	<b>7032.00</b>	<b>7032.0</b>						
		<b>4</b>	<b>4</b>				<b>0</b>						
<b>104</b>	<b>中共咸宁市纪律检查委员会</b>	<b>11954.1</b>	<b>4922.1</b>	<b>4252.47</b>	<b>669.67</b>	<b>7032.00</b>	<b>7032.0</b>						
		<b>4</b>	<b>4</b>				<b>0</b>						
<b>104001</b>	<b>中共咸宁市纪律检查委员 会本级</b>	<b>11954.1</b>	<b>4922.1</b>	<b>4252.47</b>	<b>669.67</b>	<b>7032.00</b>	<b>7032.0</b>						
		<b>4</b>	<b>4</b>				<b>0</b>						

<b>201</b>	<b>一般公共服务支出</b>	<b>10912.7</b>	<b>3880.7</b>	<b>3211.10</b>	<b>669.67</b>	<b>7032.00</b>	<b>7032.0</b>						
		7	7				0						
<b>20111</b>	<b>纪检监察事务</b>	<b>10912.7</b>	<b>3880.7</b>	<b>3211.10</b>	<b>669.67</b>	<b>7032.00</b>	<b>7032.0</b>						
		7	7				0						
2011101	行政运行	3880.77	3880.77	3211.10	669.67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52.00				552.00	552.00						
2011104	大案要案查处	680.00				680.00	680.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5800.00				5800.00	5800.00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413.34</b>	<b>413.34</b>	<b>413.34</b>									
<b>20805</b>	<b>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b>	<b>413.34</b>	<b>413.34</b>	<b>413.34</b>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5.56	275.56	275.5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 年金缴费支出	137.78	137.78	137.78									
<b>210</b>	<b>卫生健康支出</b>	<b>184.42</b>	<b>184.42</b>	<b>184.42</b>									
<b>21011</b>	<b>行政事业单位医疗</b>	<b>184.42</b>	<b>184.42</b>	<b>184.42</b>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5.00	155.00	155.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9.42	29.42	29.42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443.60</b>	<b>443.60</b>	<b>443.60</b>									
<b>22102</b>	<b>住房改革支出</b>	<b>443.60</b>	<b>443.60</b>	<b>443.60</b>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4.12	364.12	364.12									

2210202	提租补贴	79.48	79.48	79.48									
---------	------	-------	-------	-------	--	--	--	--	--	--	--	--	--

(四)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经济分类）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688.63	一、基本支出	4656.63
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688.63	人员支出	3986.96
上级补助		标准公用经费支出	669.67
二、政府性基金拨款		二、项目支出	4032.00
本级基金		三、项目支出不可预见费	
上级基金		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六、上缴上级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8688.63	本年支出合计：	8688.63

收入总计:	8688.63	支出总计	8688.63
-------	---------	------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科目到项级)。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科目到项级)

单位: 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	合计	基本保障支出			项目支出	项目支出不 可预见费	事业单位经 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支 出	标准公用 经费支出					
*	*	1	2	3	4	5	6	7	8	9
	<b>合计</b>	<b>8688.63</b>	<b>4656.63</b>	<b>3986.96</b>	<b>669.67</b>	<b>4032.00</b>				
<b>104</b>	<b>中共咸宁市纪律检查委员会</b>	<b>8688.63</b>	<b>4656.63</b>	<b>3986.96</b>	<b>669.67</b>	<b>4032.00</b>				
<b>104001</b>	<b>中共咸宁市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b>	<b>8688.63</b>	<b>4656.63</b>	<b>3986.96</b>	<b>669.67</b>	<b>4032.00</b>				
<b>201</b>	<b>一般公共服务支出</b>	<b>7647.26</b>	<b>3615.26</b>	<b>2945.59</b>	<b>669.67</b>	<b>4032.00</b>				

<b>20111</b>	<b>纪检监察事务</b>	<b>7647.26</b>	<b>3615.26</b>	<b>2945.59</b>	<b>669.67</b>	<b>4032.00</b>				
2011101	行政运行	3615.26	3615.26	2945.59	669.67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52.00				552.00				
2011104	大案要案查处	680.00				680.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2800.00				2800.00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413.34</b>	<b>413.34</b>	<b>413.34</b>						
	<b>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b>	<b>413.34</b>	<b>413.34</b>	<b>413.34</b>						

<b>20805</b>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5.56	275.56	275.5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7.78	137.78	137.78						
<b>210</b>	<b>卫生健康支出</b>	<b>184.42</b>	<b>184.42</b>	<b>184.42</b>						
<b>21011</b>	<b>行政事业单位医疗</b>	<b>184.42</b>	<b>184.42</b>	<b>184.42</b>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5.00	155.00	155.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9.42	29.42	29.42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443.60</b>	<b>443.60</b>	<b>443.60</b>						
<b>22102</b>	<b>住房改革支出</b>	<b>443.60</b>	<b>443.60</b>	<b>443.60</b>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4.12	364.12	364.12						
2210202	提租补贴	79.48	79.48	79.48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按经济科目到款级)。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按经济科目到款级)

单位: 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	合计
*	*	1
	<b>合计</b>	<b>4656.63</b>
<b>104</b>	<b>中共咸宁市纪律检查委员会</b>	<b>4656.63</b>
<b>104001</b>	<b>中共咸宁市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b>	<b>4656.63</b>
<b>301</b>	<b>工资福利支出</b>	<b>3852.51</b>
30101	基本工资	783.29
30102	津贴补贴	732.72
30103	奖金	1373.3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75.5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7.7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5.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9.42
30113	住房公积金	364.1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2
<b>302</b>	<b>商品和服务支出</b>	<b>651.54</b>

30201	办公费	59.40
30202	印刷费	21.32
30203	咨询费	1.00
30207	邮电费	7.47
30211	差旅费	26.00
30215	会议费	2.28
30216	培训费	27.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28
30226	劳务费	61.12
30227	委托业务费	19.00
30228	工会经费	60.19
30229	福利费	42.4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51.4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7.57
<b>303</b>	<b>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b>	<b>134.45</b>
30305	生活补助	4.67
30307	医疗费补助	10.6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9.16
<b>310</b>	<b>资本性支出</b>	<b>18.13</b>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8.13
-------	--------	-------

(七)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81.28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5.28
3.公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76.00
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6.00
公务用车购置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按功能科目到项级）。

预算 11 表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按功能科目到项级）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基本保障支出			项目支出				项目支 出不可 预见费	事业单 位经营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小计	人员经 费支出	标准公用经 费支出	小计	经常性 项目	当年 一次性 项目	跨年 一次性 项目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4001	市纪委监委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第四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及说明**

### **(一) 预算收支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22 年市纪委监委收入预算总额为 11954.14 万元,比上年增加 860.46 万元,增长 7.76%,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688.63 万元。增长主要原因:2021 年因疫情影响延期开工的项目将于 2022 年重新启动。

2022 年市纪委监委支出预算总额为 11954.14 万元,比上年增加 860.46 万元,增长 7.76%,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688.63 万元。增长主要原因:2021 年因疫情影响延期开工的项目将于 2022 年重新启动。

市纪委监委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为 0。

### **(二) 机关运行经费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市纪委监委 2022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669.67 万元,其中:办公费 59.4 万元、印刷费 21.32 万元、咨询费 1 万元、邮电费 7.47 万元、差旅费 26 万元、会议费 2.28 万元、培训费 27 万元、公务接待费 5.28 万元、劳务费 61.12 万元、委托业务费 19 万元、工会会费 60.19 万元、福利费 42.44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51.47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7.57 万元。占预算总额的 5.6%,比上年增加 50.28 万元,增长 8.12%。增长原因:2021 年新招录、遴选干部较多,导致运行经费增加。

### **(三) “三公” 经费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81.28万元,占预算总额的0.68%,比上年减少53.72万元,减少39.79%。减少原因:我委严格按照中央“八项规定”要求,进一步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与上年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76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减少50万元,减少100%。减少原因:2022年根据财政安排,公务用车购置统一由市公车办采购。

公务接待费5.28万元,比上年减少3.72万元,下降41.33%。下降原因:严格按照中央“八项规定”要求,避免不必要的公务接待活动,逐年压缩公务接待支出。

#### **(四) 政府采购预算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市纪委监委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咸宁市年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有关规定,切实做到“应编尽编,应采尽采”。2022年,我单位政府采购预算5295.73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143.73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4696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456万元。比上年增加1712.63万元,增长47.79%。增长原因:2022年新增镜湖工作中心配套用房等建设项目。

#### **(五) 国有资产占用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单位保有车辆共有20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2辆,一般公务用车18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机要通信用车0台,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台;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

(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套。公务用车、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资产情况无变化。

## **(六)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支出。

## **(七) 2022 年部门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1、部门预算绩效开展情况**

2022 年市纪委监委部门项目支出 7032 万元，各项目均按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要求，开展绩效目标编制及评审、绩效监控、绩效评价等工作，并关注项目目标与预算内容、工作计划的一致性，形成了科学合理、规范完整且可量化、可评价的指标体系。

### **2、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涉密项目除外)**

#### **(1)办公大楼运行维护费**

2022 年办公大楼运行维护费项目预算 220 万元，资金来源为地方财政预算 220 万元。

产出指标：保障业务用房、办公用房面积 $\geq 15000\text{ m}^2$

绿化景观维护面积 $\geq 20000\text{ m}^2$

物业安保等保障月份=12 个月

正常运转电梯数量=2 部

质量指标：设备运行保障率 $\geq 95\%$

公共设施完好率 $\geq 95\%$

大楼全年正常运行，安全无事故。

时效指标：维持全面安全稳定无事故时间为全年。

社会效益指标：机关人员需求保障 $\geq 90\%$

生态效益指标：成功创建节能型机关

满意度指标：机关工作人员满意度 $\geq 95\%$ 。

## **(2) 公车运行维护费**

2022 年公车运行维护费项目预算 76 万元，资金来源为地方财政预算 76 万元。

数量指标：提供用车服务车辆数=20 辆

公车配备驾驶员数量=8 人

质量指标：行车事故次数=0 次

公务车保持车辆内外干净整洁

机关公务用车需求保障率 $\geq 95\%$

时效指标：出车准时率 $\geq 95\%$

成本指标：公车运行维护费控制在年度预算内 $\leq 76$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无违规使用公务用车情况发生

可持续影响指标：项目得到长期保障

满意度指标：司乘人员满意度 $\geq 95\%$

## **(3) 纪律审查和监察调查经费**

2022 年纪律审查和监察调查经费预算 680 万元，资金来源为地方财政预算 680 万元。

产出指标：召开纪委全会次数 $\geq 1$  次

开展“楚天风纪大讲堂”次数 $\geq 12$  次

专项监督工作次数 $\geq 2$  次

开展调研次数 $\geq 2$ 次

质量指标：专项监督检查完成率 $\geq 95\%$

问题线索处置率 $\geq 95\%$

案件审理工作完成率 $\geq 95\%$

案件事故发生次数 0 次

成本指标：办案经费控制在年度预算内 $\leq 680$ 万元

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95\%$

#### **(4)廉政教育工作经费**

2022 年廉政教育工作经费项目预算 180 万元，资金来源为地方财政预算 180 万元。

产出指标：拍摄 1 部廉政微视频

拍摄 1 部廉政微电影

《清风咸宁》发布信息数量 $\geq 365$ 条

典型案例汇编印制数 $\geq 3000$ 本

定期出版《咸宁风纪》，每周一期

定期在湖北日报出版《咸宁观察》=24 期

廉政教育馆参观受教育人数 $\geq 5000$ 人

时效指标：每年更新廉政宣传教育短片

项目完成时间，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成本指标：廉政宣传教育经费控制在年初预算内 $\leq 180$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清风咸宁》点击量增长率 $\geq 10\%$

《清风咸宁》在市直政务微信影响力排行榜

排名保持在前 20 名以内。

满意度指标:人民群众对廉政教育宣传工作的满意度 $\geq$ 95%  
教育馆参观满意度 $\geq$ 95%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市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上级专项补助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等以外的上级财政部门交办任务相应安排的资金。

(三) 上年结余(转):指上年度结余转入经费。

(四) 一般公共服务(类)行政运行(项):指XX部门机关及所属管理的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五) 一般公共服务(类)一般行政管理(项):指XX部门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用于科研、监督检查、项目评审等项目支出。

(六) 一般公共服务(类)机关服务(项):指XX部门机关用于办公楼日常维修维护等后勤保障服务的项目支出。

(七)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

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